

11.8  
THURSDAY  
雅歌  
5:2-6: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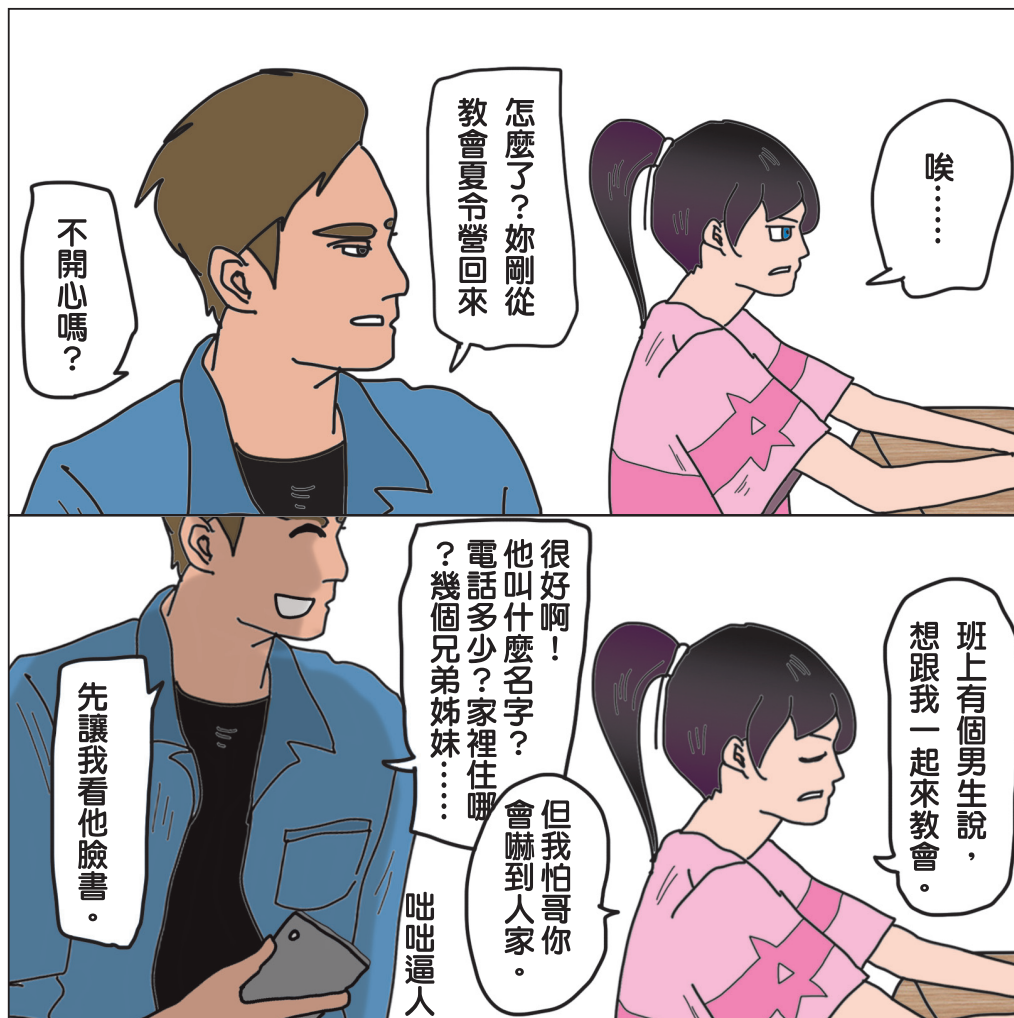
我為我的愛人開門，可是他已經走了。我多麼想聽他的聲音！我尋找他，但找不到；我呼叫他，但聽不見回音。城裏巡邏的守夜者遇見了我；他們擊打我，把我打傷了；守衛城牆的人奪走我的披肩。耶路撒冷的女子們哪，請答應我。如果你們遇見我的愛人，告訴他，我因相思病倒了。（雅歌5:6-8）

## 勇敢追尋祂

新娘訴說了一段惡夢，她聽見愛人在門外敲門，卻錯過開門的時機，導致對方離去。於是這女子不顧自身安危，在夜半的街頭巷弄穿梭、大呼小叫尋找她的愛人，途中還遭到守夜者的欺負刁難。但她仍不死心，呼喚眾姊妹淘幫幫她，讓她可以趕緊找到她的愛人，一解相思之苦。

「女孩子要有女孩子的樣子！」很多台灣女生都曾被這樣「教誨」，甚至有人認為，女生不應該主動示愛、追求異性，否則就是不檢點或放蕩，這是很糟糕的偏見，壓迫了女性的自主權。看看今天我們所讀的雅歌，以一位大膽、主動的女性的視角，呈現一個為了追逐真愛而奮不顧身的人。

這位新娘為了真愛所生的思念與行動，比喻世人縱使面對挫折、恥辱等困境，仍不斷努力尋求上主、渴慕聽見上主的聲音。追愛，需要奮不顧身的勇氣，人與人之間的感情是如此，追尋上主更是如此。想一想，我們能否為了追尋主耶穌而奮不顧身呢？



親愛的上主，求祢讓我勇敢尋求祢，傳揚祢的愛福音，縱使遇到挫折，也不放棄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